

人才培育養成計畫

常見 Q & A

培育規劃 Q & A

➤ 如何修習認列的專業課程？

於每學期選課時間前，於本中心網站公告。
兩校同學亦可選擇跨校選課。

➤ 提前在畢業前修畢20學分，還需要每學期都修3學分嗎？

可不用，但請自我砥礪、持續精進。
加入計畫前，合乎課程規劃之學分亦可認列。

➤ 我不是傳播學系的同學，修習專業課程是否有困難？

著重慈濟人文精神與實務演練專業能力，結合原系專業為佳，開創第二、第三專長。

培育規劃 Q & A

➤ 暑期實作我可以自己選擇部門嗎？

人文志業將透過複查、複試，了解同學興趣與特長，而安排所屬部門。

➤ 升大三的暑期實作可以同步認列在學校的見習學分嗎？

須合乎兩校各系見習辦法規定，即可認列。

➤ 培育期間，我有問題、困擾該如何反應？

可洽人文志業或學校輔導窗口。

考核標準 Q & A

➤ 考核有一項未通過時怎麼辦？

暫停補助、中止/終止契約。如有特殊狀況再議。

➤ 每學期實務演練服務80小時做得到嗎？

可認列之服務如下：

1. 協助辦理培訓課程（暑期約有3-5天、學期間數次2-4小時課程）。
 2. 製作校園新聞每則約3-5小時
 3. 參與電視轉播服務每場約3-8小時
- 與其他媒體製作專案等執行，均可認列。

補助 Q & A

➤ 每學期獎助金補助時間是何時？

從參加計畫的第一學期起，確認各項考核皆通過後，方進行獎助金申請。

故獎助生需先自行繳交各項就學費用。

➤ 獎助金的金額怎麼計算？

學雜費：依學校規定標準。

伙食費：每學期以四個月計算。

住宿費：僅核予住校生，依學校規定標準。

零用金：每學期以四個月計算。

履約/任用/違約 Q & A

- 因雙主修、輔系或學程，而未能於約定年限畢業，就算違約了嗎？
屬特殊狀況，擬於申請課程前先行諮詢溝通。
- 畢業後，我有其他人生規劃，怎麼辦？
畢業前預先與人文志業人資室諮詢溝通，辦理終止合約或延後履約。
- 到職後，晉用考核後被認定不適任，怎麼辦？
基金會可不予聘用，並合意不須退還獎助學金。

申請條件 Q & A

➤ 沒有志工服務學分，怎麼辦？

請提出志工服務證明，如服務證書、服務卡等。

➤ 沒有修過媒介素養課程，怎麼辦？

相關課程亦可，如認定上有疑問，可個別提問。

備審資料 Q & A

- 申請表上的法定代理人簽名、戶籍謄本來不及準備，怎麼辦？

初審為繳交電子檔，可直接掃描成檔。
惟複查時須檢附正本。

- 教師推薦函已彌封，不合宜拆開掃描，怎麼辦？

可直接繳交紙本，請於信封封面載明。

- 其他證明文件，有限定內容嗎？

以語文能力證明文件、個人作品、研究計畫等為主。且資料排版美工方式不限。

審查期程 Q & A

➤ 初審及複查、複試時間，有上課可以請公假嗎？

請同學繳交備審資料時，同步提交請假單，由媒體中心協助佐證。複查作業亦同。但原則上以不影響各位同學上課為準。

其他 Q & A

- 我是原慈善獎助生，該怎麼參加這個計劃？
向兩校窗口提出申請，再行辦理行政程序。
惟已補助之金額不重複補助。
- 我不是升大二的學生，簽約年限是怎麼計算呢？
保障就業，統一至少三年。